

財法系研究生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「學位考試」(論文口試)之步驟

- **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路徑：**

本校首頁/I-TOUCH/使用者登入（輸入帳號、密碼）/進修/升學留學/學位考試申請

- **CYCU 表單之連結：** <https://itouch.cycu.edu.tw/go/?w=7562@forms> (右側的 QR Code)



順序	步驟	繳交資料	說明	方式	期限
1	申請學位考試	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書（紙本）	請指導教授簽名後，送系辦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114.03.31 至 114.04.25 止
2	確認畢業學分數	填寫於 CYCU 表單	請查詢應修科目表及 itouch 中的歷年成績	填寫 CYCU 表單	114.4.28 上午 8:00 止
3	完成學術倫理教育	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修課證明	110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必須上傳修課證明； 109 學年度以前之研究生如已完成，請上傳修課證明。	上傳 PDF 檔至 CYCU 表單	114.4.28 上午 8:00 止
4	論文比對	論文初稿之原創性比對報告	1. 「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」帳號：請先開通本校電子郵件信箱 (g+學號@cycu.edu.tw) 2. 建議請指導教授開帳號，指導教授方得協助同學排除比對結果。 3. 亦可寫信至 efs@cycu.edu.tw 信箱，請助理開帳號。		
5	專業符合審查	論文初稿（含封面、目錄及摘要）	財法系碩士學位論文檢核委員會（至少 3 位老師）檢核學位論文是否符合財經法律或法學相關專業領域		
6	指導教授邀請口試委員	學位考試委員名單（紙本）	1. 確認口試委員名單及口試日期後，請進系統填寫 2. 印出紙本請指導教授簽名後，送系辦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口試前 1 個月
7	借口試地點		口試時間確定後，向系辦公室登記借用地點		口試時間確定後
8	郵寄論文給口試委員	論文（口試版）	論文的紙本要裝訂，再郵寄紙本給口試委員 寄送時，再提醒口試時間、地點	郵寄	依指導教授指示
9	寄口試委員	口試委員電子聘函	學生下載或列印「學位考試委員聘函」後，以電子郵件寄送給口試	itouch 學位考試	依指導教授

順序	步驟	繳交資料	說明	方式	期限
	聘函	(通行證用)	委員，作為委員入出校園證明；或併同論文寄給口試委員，或由指導教授於口試時致聘。	試申請系統	指示
10	預約拿口試資料		口試前一週，預約助理口試前三天到校拿取口試資料之時間，系辦要準備審查費等資料。同一天口試的同學請儘量預約同一時段拿口試資料。	電話或電子郵件預約	口試前一週
11	拿口試資料	學生下載：審定書、試卷（單面列印）	系辦準備：評分表、審查費清冊、口試費現金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口試前三天
12	口試		本學期申請學位考試但未舉行者，應於 7 月 31 日前經指導教授及學系主任簽核後，提交撤銷學位考試申請書。		最遲 114 年 7 月 31 日

※ 有關學位考試，請詳閱本校教務處之公文、學位考試進度通知、中原大學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規範及中原大學研究生離校注意事項，共 4 個檔案。

※ 系辦信箱：efs@cycu.edu.tw；系辦電話：(03)265-5501~5